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2024年持续深化开展法律援助“六进”、“乡村振兴法治同行”、“薪暖农民工”、科技“三下乡”、“法援童行、护苗成长”等主题宣传活动，让社会进一步了解、支持法律援助工作，法律援助知晓率持续提升。推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法援措施，完成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等工作，拓宽范围优化服务，完善工作制度规范运行。扎实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提升年活动，规范案卷文书格式，优化案件办理流程，组织案件质量评查，强化案件质量监管。截至2024年底，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各项工作平稳开展，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一）主要职责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承担指导、协调、管理、组织我市的法律援助工作。受理法律援助事项；统一协调各律师事务所、公证处、基层法律服务机构实施法律援助；指派法律援助人员，承办我市有重大影响的法律援助案件；组织本中心配备的公职律师提供法律援助；培训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及人员。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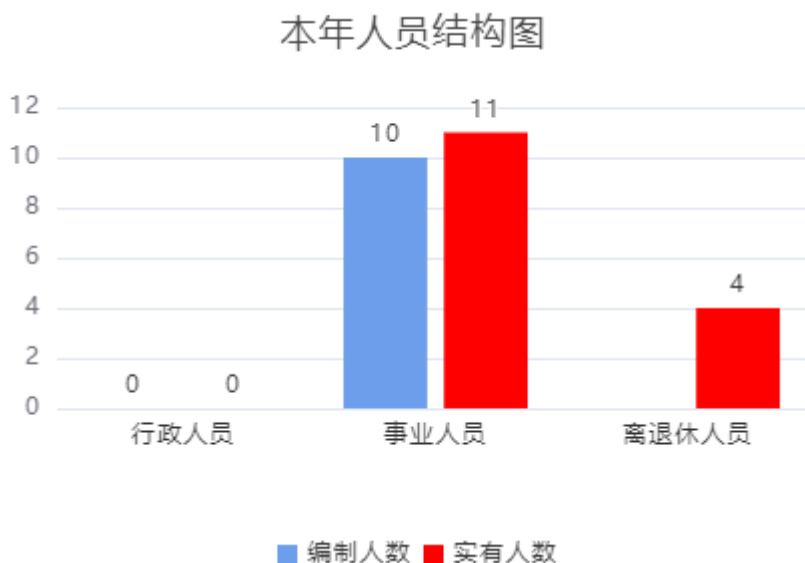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和业务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宝鸡市司法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0人；实有人员11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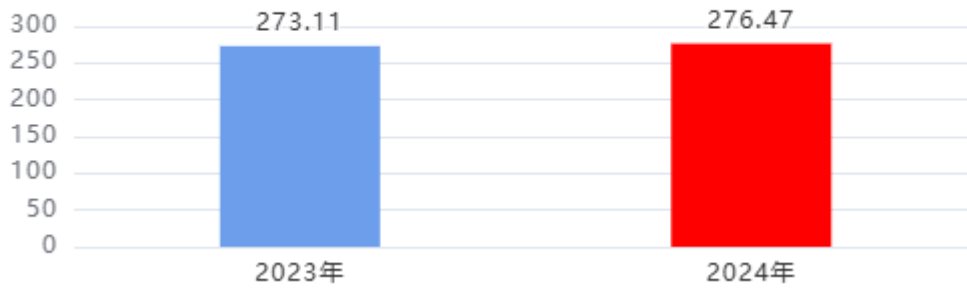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76.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36万元，增长1.2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资调资和社保缴费基数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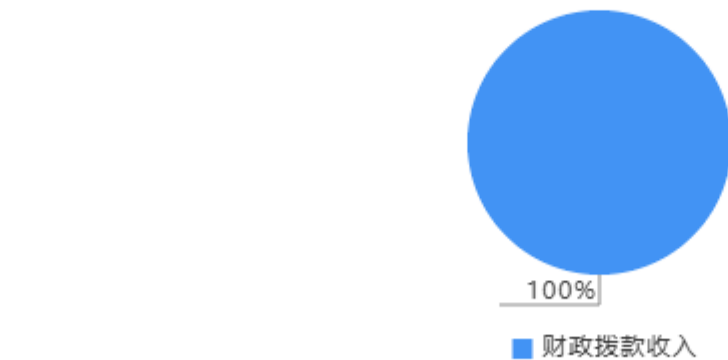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76.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6.4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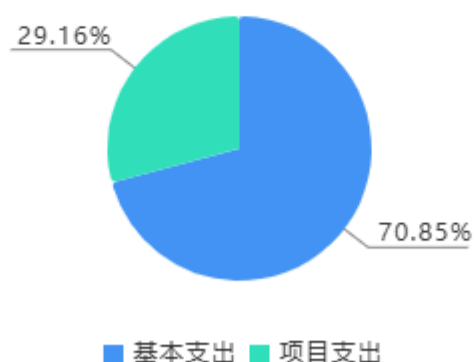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6.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5.87万元，占70.85%；项目支出80.61万元，占2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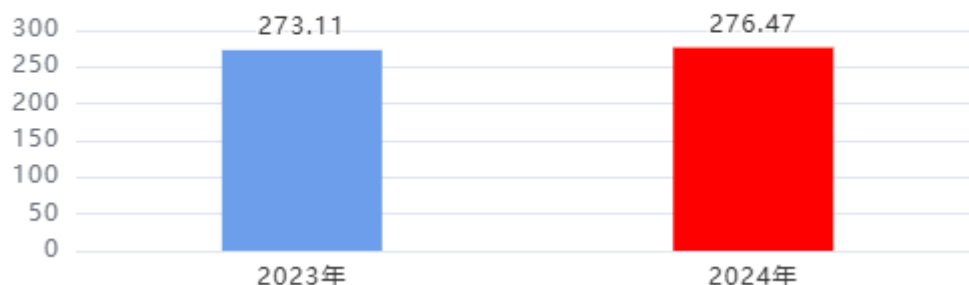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76.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36万元，增长1.2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资调资和社保缴费基数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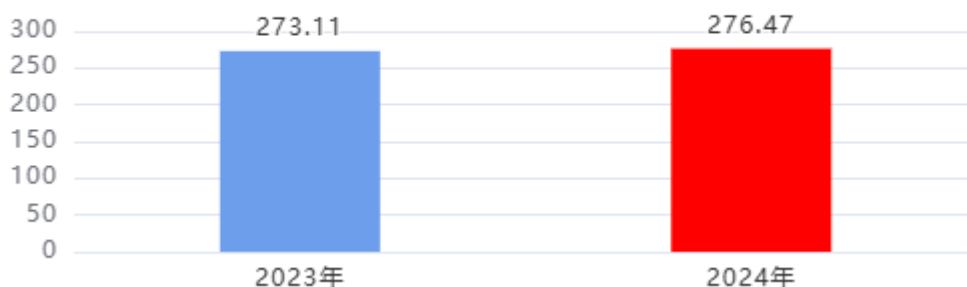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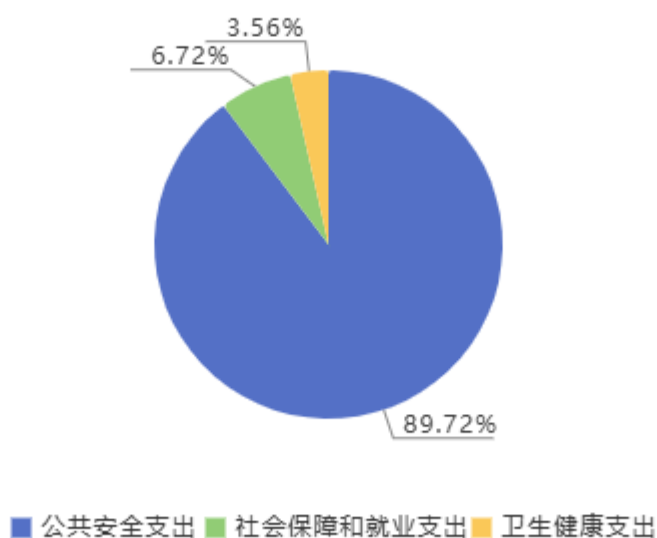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05.78万元，支出决算276.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3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6万元，增长1.2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资调资和社保缴费基数增长。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市级法律援助专项资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178.44万元，支出决算22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7.52万元，支出决算1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5%，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社保缴费基数增长。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9.83万元，支出决算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5.8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87.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8.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07万元，支出决算8.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32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各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本单位持续开展法律援助“六进”“乡村振兴法治同行”“薪暖农民工”，科技“三下乡”等常规宣传活动。深化开展主题宣传活动，6月份开展“法援童行、护苗成长”主题活动，走进高新二小，与小學生进行面对面交流。9月份为军队第二干休所120名老干部宣讲法律援助，针对老年人赡养、继承、子女购房等问题现场开展咨询解答，让社会进一步了解、支持法律援助工作，法律援助知晓率持续提升。推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法援措施，完成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配合人社局做好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协助市残联设立全市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并完成设施配套工作，指导市武警支队、市军分区设立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工作站，完善工作制度规范运行。完成市人大全市法律援助工作调研，做好意见建议整改；配合市政协做好省政协对部分县区和律所工作站点调研。试点网络在线服务，及时回复中国法网、宝鸡法网线上咨询。2024年全市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286件（市本级332件），其中民事1753件、刑事1525件，挽回经济损失4494.7万元；接待各类咨询34866人次，其中来访12958人次，“12348”热线19000人次。扎实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提升年活动，规范案卷文书格式，优化案件办理流程。强化案件质量监管，对上一年度指派案件进行全面复查，建立问题台账，反馈律

所及办案律师进行整改问效。举办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会，学习《法律援助同行评估规》等业务规范，评选出40个优秀案件并予以通报。本单位2024年各项工作平稳开展，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全年预算数万元，全年执行数276.4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中心积极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做到应援尽援，切实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2024年全市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286件（市本级332件），其中民事1753件、刑事1525件，挽回经济损失4494.7万元；接待各类咨询34866人次，其中来访12958人次，“12348”热线19000人次。2. 中心深化开展法律援助咨询、宣传、业务培训、案件回访、案件质量评查等业务工作。开展法律援助“六进”“乡村振兴法治同行”“薪暖农民工”，科技“三下乡”等宣传活动，走进高新二小，与小学生进行面对面交流，为军队第二干休所120名老干部宣讲法律援助，推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法援措施，完成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指导市武警支队、市军分区设立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工作站，深入推进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评选出40个优秀案件并予以通报，以质量、品质、规范来倒逼服务队伍素质提升。3. 中心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等制度，明确财务职责，认真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各项支出完成质量均符合相关要求，完成了预期目标，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进度率不够均衡，业务支出多集中

在下半年，上半年支出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预算项目的编报和绩效指标的设置，强化预算落实。提高预算执行率。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单位履职	整体支出	完成	276.47	276.47	0	276.47	276.47	0	—	100%	—
	金额合计			276.47	276.47	0	276.47	276.47	0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履职能力，最大化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推进法律援助各项工作落实。						保证法律援助工作正常开展，保障法律援助案件费、12348律师咨询及值班费的发放，落实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加强学习，进行法律援助宣传及培训，提高法律援助承办工作人员的履职能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目标数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目标质量			保质完成		保质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目标支出			足额完成		足额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6%		10		6
总分										100		96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26188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48.0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6.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76.47	总计	60	276.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47	276.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8.06	248.06					
20406	司法	248.06	248.06					
2040606	律师管理	25.00	2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3.06	22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8	18.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8	18.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3	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6.47	195.87	80.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8.06	167.45	80.61			
20406	司法	248.06	167.45	80.61			
2040606	律师管理	25.00		2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3.06	167.45	55.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8	18.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8	18.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3	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8.06	248.0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58	18.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83	9.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6.47	276.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76.47	合计	64	276.47	276.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6.47	195.87	80.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8.06	167.45	80.61
20406	司法	248.06	167.45	80.61
2040606	律师管理	25.00		2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3.06	167.45	55.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8	18.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8	18.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3	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10	30201	办公费	4.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7.8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7.80	公用经费合计					8.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法律援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